国网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抚顺供电公司

抚顺高山220kV变电站66kV送出工程项目

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报备回执

编号：验收回执〔2022〕14号

|  |  |  |  |
| --- | --- | --- | --- |
| 报备申请单位 | 国网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抚顺供电公司 | 申请文号 |  |
| 公示网站及网址 | 水土保持公示网  www.yanshoug100.com | | |
| 公示起止日期 | 2022年8月20日——2022年9月16日 | | |
|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 吉林省泽盛科技有限公司 | | |
|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  报告编制单位 | 辽宁中泽设计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 | |
| 水行政主管部门  意见 | 报备材料完整、符合格式要求，接受报备。  抚顺市水务局  2022年9月22日 | | |
| 联系人及电话 | 高峰 024-52425456  13841389795 | | |

备注：《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办法》第十九条规定，水行政主管部门应当从已报备的生产建设项目中选取水土保持监测评价结论为“红”色的，以及根据跟踪检查和验收报备材料核查的情况发现可能存在较严重水土保持问题的，开展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情况核查。第二十条规定，水行政主管部门应当在出具报备回执12个月内组织开展核查。